中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565 证券简称:中仑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4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00,0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仑新材	股票代码	3015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彬惠	马彬惠	
办公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鲁角路268-1号	厦门市海沧区鲁角路268-1号	
传真	0592-6883521	0592-6883521	
电话	0592-6883981	0592-6883981	
电子信箱	IR@sinolong.net	IR@sinolong.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以产业化运营为核心的新材料企业,秉持着“多矩阵、高精尖、全球化”的核心发展理念,将“产业化运营+可持续创新”作为驱动公司发展的双引擎,聚焦关键前沿技术,持续拓展新材料产业生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功能性BOPA薄膜、BOPP新能源膜材、生物降解BOPLA薄膜及高性能聚酰胺等相关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领先的技术水平、稳定成熟的业务模式,公司成功占据功能性BOPA薄膜产品市场龙头地位。

(二)主要产品简介

公司产品涵盖新能源膜材、功能性膜材、生物基可降解膜材及高性能聚酰胺材料,主要产品作为高端基膜材料赋能新能源、电子元器件、食品、日化、医药等多个行业,聚焦新能源及消费终端领域。其中,新能源膜材包含运用于软包锂电池和固态电池铝塑膜的新能源BOPA膜材、以及运用于薄膜电容器和复合集流体基膜的BOPP新能源膜材;功能性膜材主要为具备较高阻氧性、耐穿刺、较高拉伸强度的双向拉伸聚酰胺膜材(BOPA膜材),生物基可降解膜材为在一定条件下可实现完全降解的双向拉伸聚乳酸膜材(BOPLA膜材)。

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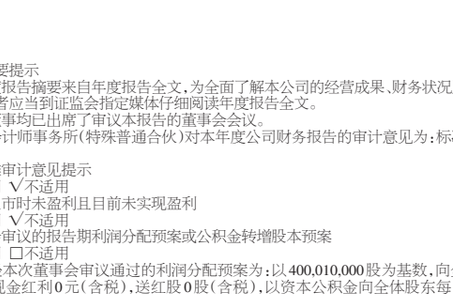

(1)BOPP新能源膜材

公司的BOPP新能源膜材,即双向拉伸聚丙烯膜材,是通过先进的双向拉伸工艺制备的超轻薄电工级膜材,公司首条产线已于2025年11月投产。公司BOPP新能源膜材产品包括电容膜和电芯膜,主要作为基膜用于薄膜电容器和电池电极复合集流体的生产制造,其中电容膜主要为厚度2.9微米的超薄型膜和3.2微米-5.8微米的耐高温、耐高压薄型膜产品,并规划生产2.0微米-2.7微米的极薄型膜材;电芯膜产品主要为2.5微米-4.5微米的高抗拉型膜材。BOPP新能源膜材具有自愈性强、绝缘阻抗高、介质损耗小、介电强度高、耐压耐高温耐击穿、使用寿命长等优点。

电容膜是薄膜电容器的核心材料,薄膜电容器具有电容量稳定、耐压特性优异、频率特性好等优点,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光伏设备、风电设备、储能设备、通信和数据中心、家用电器等多个领域。当前,全球薄膜电容产业链的高端领域基本由国外企业占据主导地位。

电芯膜应用于制备电池正负极复合集流体基膜。复合集流体是电池集流体的新选择,包括负极复合铜箔和正极复合铝箔,在厚度上朝着超薄化方向发展。传统正、负极集流体采用单一铝箔、铜箔为制造材料,相较传统集流体而言,复合集流体采用“金属-高分子材料-金属”的“三明治”结构,是以高分子膜材料作为中间基材,上下两层沉积金属制成的新型锂电集流体材料。相较传统集流体,复合集流体具备高安全、长寿命、高能量密度、低成本的应用优势,根据业内研究及技术发展趋势,复合集流体有望成为未来正负极集流体的主流应用。

极薄型BOPP新能源膜材国内产能严重短缺,长期以来主要依赖进口,公司投资的新能源膜材料项目投产后,将在国内实现BOPP新能源膜材的国产化、规模化生产,随着产能从持续投放和自有技术持续升级,有助于提升改材料在国内市场的供给能力,降低国内市场对进口薄型BOPP材料的依存度。

(2)BOPA膜材

公司的BOPA膜材包含新能源BOPA膜材(新型BOPA膜材之一)、功能性BOPA膜材(含通用型BOPA膜材与其他新型BOPA膜材)。

①新能源BOPA膜材(新型BOPA膜材之一)

新能源BOPA膜材是指在原有BOPA膜材基础上,通过不同材料配方调整及工艺技术的优化,显著提升其综合性能,以满足电池材料严苛的安全要求。公司的新能源BOPA膜材产品包括PHA锂电膜和固态电池专用BOPA膜材。

PHA锂电膜作为软包锂电池铝塑膜的核心材料,直接供应铝塑膜制造商。铝塑膜是软包锂电池的关键封装材料,而PHA锂电膜作为铝塑膜最外层的尼龙材料,堪称软包锂电池的“铠甲”,其主要作用是抵御外力冲击、挤压和摩擦,保护电池内部的电极、电解质等核心组件,因此对材料的柔韧性、抗穿刺性、耐冲击性等性能要求极高,PHA锂电膜作为公司布局新能源领域的核心产品之一,能够应用于消费、动力以及储能电池等领域。

随着电池技术的发展,固态电池因其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长循环寿命等诸多优势,被视为下一代动力电池技术的重要发展方向。不同于传统液态电池,固态电池采用软包的封装形式。从技术路径看1)相较于圆柱或方形电池采用的卷绕工艺,由于无机固态电解质膜柔韧性较差,无法卷绕,只能采用软包叠片工艺;2)铝塑膜的高延展性更能够适应锂离子在迁徙过程中形成的整体涨缩;3)固态电池和软包都具备高能量密度特点,两者匹配可进一步强化电池续航和使用时长的优势。因此在电池封装材料及工艺上,采用铝塑膜软包封装工艺被视为一种非常适配且极具前景的技术路线,不仅能够有效满足固态电池追求高能量密度、轻量化、柔韧性以适应体积变化、以及形状灵活性的需求,而且可以减少电池在受到压力或发生形变时破裂的风险,提升安全指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厦门长塑成功开发并量产固态电池专用BOPA膜材,并于2025年9月联合铝塑膜企业、动力电池企业和整车制造厂商等产业链伙伴联合起草了《固态电池用铝塑复合膜行业标准》(T/SHPTA 137-2025),该标准已由上海市塑料工程技术学会发布并实施。公司的固态电池专用BOPA膜材正是现阶段适配于软包固态电池技术路径的电池封装解决方案,未来,随着固态电池的产业化进程加速,公司将紧密跟踪其市场渗透率节奏,同步推动固态电池专用膜材的业务拓展。

根据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电池薄膜专委会出具的说明:铝塑膜技术要求高,国产替代空间大。铝塑膜由尼龙层、铝箔层、CPP层通过胶黏剂复合而成,其中,尼龙层由BOPA膜材构成,主要起到安全保护及减少外部冲击震荡等作用,对材料抗冲击、耐穿刺、耐热、耐摩擦、绝缘等方面性能均具备较高的要求,公司为除日本厂商外铝塑膜用尼龙层主要供应商。

②功能性BOPA膜材(含通用型BOPA膜材与其他新型BOPA膜材)

公司的功能性BOPA膜材,是指以PA6切片为原材料,经过专用设备熔融挤出铸片,再通过双向拉伸工艺生产出的一种功能性膜材。相比其他BOPP、BOPET等材料,功能性BOPA膜材在物理性能、化学性能和环保性能等方面均有较为突出的表现,具备优异的阻隔性、抗穿刺性、抗拉伸性且能同时兼顾产品美观性,在中高端食品饮料软、药品、日化用品领域均具有广泛的应用。公司亦通过不同配方调配及工艺技术的优化,使得材料特定性能得以大幅提升以适应不同新型应用场景,能够充分满足下游客户对生鲜、即食食品、预制菜、宠物食品等新兴食品领域的锁鲜、高温蒸煮、易撕裂等定制化需求,在消费升级的趋势中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公司的功能性BOPA膜材,主要包括长塑优耐膜、长塑矢量膜(含EHA锁鲜型、TSA秒撕型、MATT消光型、VMPA镀铝型、APA抗菌型)、长塑优基膜BiOPA等。

(3)生物基可降解BOPLA膜材

生物基可降解BOPLA膜材,是指以聚乳酸(PLA)为主要原材料,通过双向拉伸工艺制成的新型生物基可降解薄膜材料。因其原材料源自植物,因此,其具有良好的生物相容性和降解性能,在标准工业堆肥条件下,经过2-3月内可以完成从产品到水和二氧化碳的全周期自然循环。同时,通过拉伸工艺调整与材料配方赋能,公司成功解决了降解材料强度不足的行业痛点,公司BOPLA膜材不仅在特定周期内可完全降解,更具备了媲美传统材料的物理强度,从而能可靠地应用于对强度有要求的食品、日化、消费电子等广阔领域,拓宽环保材料应用边界。因此,作为一款环境友好型、绿色低碳的新型材料,它不仅能够有效帮助下游企业降低碳足迹、履行减碳责任,同时增强其社会与环境价值,助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是目前全球最具发展前景的绿色低碳材料之一。

在全球材料市场向环保化发展的大趋势下,伴随着国内可降解材料环保政策的逐步实施,生物基可降解膜材将迎来更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已成功攻克生物基可降解膜材生产的技术瓶颈并成功将产品产业化。根据中国塑协降解塑料专业委员会出具的说明,BOPLA膜材技术门槛较高,市场前景广阔,公司作为全球极少数能够批量生产膜材的企业,有望优先受益于未来行业成长。

(4)高性能聚酰胺6

高性能聚酰胺6,又称尼龙6(PA6),是一种高分子聚合材料。公司生产的PA6产品主要为薄膜级PA6,应用于下游BOPA高性能膜材的生产制造,此外公司亦能生产应用于工程塑料和纺丝纤维领域的PA6材料。公司采用行业内先进的连续、柔性尼龙6聚合生产设备和工艺技术,实现了从配料、聚合、切粒、萃取到干燥全工艺流程连续封闭操作,能够有效确保产品质量和稳定性,同时还充分满足安全生产、节能降耗相关要求。公司生产的PA6产品具有粘度稳定、透明度高、加工性能优良等优点,主要满足自身BOPA高性能生产需求,少部分对外销售,产品性能与质量获得了市场广泛认可。

公司在PA6领域深耕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合成工艺技术积极拓展高温尼龙领域,致力于开发适应高端场景需求的高性能材料。通过对聚合工艺的持续优化与配方体系的创新突破,公司正重点开展PA6T、PA10T等高温尼龙的研发工作,以满足未来前沿赛道对耐高温、高负载等关键材料的严苛要求。

(三)行业发展变化

伴随着食品、日化、医药、消费电子等终端应用领域对包装膜材提出更多高端化、轻量化、定制化、环保化的新需求,以及新能源汽车、可再生能源(光伏、风电和储能)、固态电池等新兴领域的快速发展,性能更加优异的高端膜材料受到全球市场的持续关注,需求量也迅速攀升,逐渐成为膜材料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

具体来看,BOPP新能源膜材行业受益于新能源产业爆发,薄膜电容器及复合集流体需求激增,高端基膜国产化替代空间广阔,呈现超薄化、高耐压、高耐温的发展趋势;功能性BOPA膜材行业在消费升级与新能源场景驱动下,从传统消费领域向新能源赛道快速渗透,量价齐升态势明显;生物基可降解BOPLA膜材行业在全球“双碳”目标与环保政策趋严背景下,迎来发展黄金期,应用渗透率持续提升。

(四)市场竞争格局

从全球范围来看,薄膜材料行业中有强大的研发能力、先进的生产技术、突出的品牌优势、良好的产品性能及雄厚的资金实力的企业在市场上占据优势。近几年随着工艺技术迭代升级、落后产能出清以及现有生产厂家不断技改升级等,具备较强研发创新能力、生产规模及工艺优势、管理优势的企业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在国际市场中站稳脚跟,行业地位不断提升,带动行业成熟度与集中度提高。

当下,标准化、同质化薄膜材料竞争相对充分,但对于具备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功能化、绿色环保、进口替代的高端材料而言,仍具有较高的门槛与广阔的市场需求。细分领域来看,BOPA膜材领域高端市场壁垒较高,全球竞争厂商较少,公司成功占据功能性BOPA薄膜产品市场龙头地位,且公司为除日本厂商外铝塑膜用尼龙层主要供应商;极薄型BOPP新能源膜材高端市场长期被日本、欧洲企业垄断,国内产能缺口大,国产化替代潜力巨大;BOPLA膜材技术门槛高,全球能批量生产的企业极少,市场前景广阔。

(五)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以产业化运营为核心的新材料企业,秉持着“多矩阵、高精尖、全球化”的核心发展理念,将“产业化运营+可持续创新”作为驱动公司发展的双引擎,聚焦关键前沿技术,持续拓展新材料产业生态。

公司产品具备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绿色环保、进口替代性强的竞争优势,能够在竞争中脱颖而出,得益于公司在产能规模、产品种类、生产设备、专利技术、品牌影响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在产能规模方面,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建有三个产业基地,分别位于厦门、泉州、印尼,拥有16条BOPA生产线。合计总产能16.5万吨/年,产能规模位居全球前列;同时,公司拥有4条高性能聚酰胺生产线,总产能14.5万吨/年,聚酰胺材料主要自用于生产薄膜材料,公司是行业内率先完成产业链一体化布局的企业;BOPP新能源膜材首条产线已于2025年11月投产,后续将逐步释放产能,强化新能源赛道布局。

在产品种类方面,公司依托自身领先的技术和产能优势,以终端消费市场需求和发展趋势为导向,构建了覆盖功能性BOPA膜材、BOPP新能源膜材、生物基可降解BOPLA膜材三大品类及PA6和高温尼龙材料的多元化产品体系,开发了“PHA锂电膜”“固态电池专用BOPA膜材”“BOPP电容膜/电芯膜”“EHA锁鲜型”“TSA秒撕型”“MATT消光型”等一系列高端膜材产品,且各类产品根据物理特性、功能特性再次细分多个产品型号,从而充分满足定制化、差异化、高端化的终端市场需求。

在生产设备方面,目前公司拥有业内先进的生产设备,并通过常年的经营积累、不断对生产工艺、设备进行优化、改良,在单位产品生产成本及产品品质方面形成了较为显著的优势。未来,公司将继续引进最新设备,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在专利技术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专利授权246项,其中发明专利达113项,具备较为显著的技术创新及研发优势,在BOPP新能源膜材、固态电池专用膜材、高温尼龙等领域的研发突破,进一步巩固了技术壁垒。

在品牌影响方面,公司拥有的“长塑”被认定为“福建省著名商标”、“优耐膜”“佰恩丽”品牌市场影响力突出,此外,公司拥有“国家级绿色工厂”、“中国制造业隐形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福建省龙头企业”、“金砖示范企业”、“厦门市外贸一体化领跑企业”等多项国家级、省市级荣誉称号,品牌认可度高。

目前,公司在研发能力、技术水平、品牌影响力和产业链一体化等方面均形成了核心竞争力,根据行业自律组织中国包装联合会资料显示,公司子公司厦门长塑BOPA产品连续多年全球市场占有率达20%,处于国内功能性BOPA薄膜首位。在BOPLA膜材领域,公司作为全球极少数能批量生产的企业,优先受益行业增长;在BOPP新能源膜材领域,公司的国产化和规模化突破,有助于提升该材料在国内市场的供给能力,降低国内市场对进口薄型材料的依存度。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4,007,575,426.97	3,550,887,708.11	12.86%	2,855,735,92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15,609,853.59	2,347,079,830.97	2.92%	1,599,867,106.73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126,456,034.16	2,473,261,225.51	-14.02%	2,352,273,91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233,126.87	113,150,851.81	-30.86%	206,203,61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107,344.79	104,222,533.62	-37.53%	201,134,61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12,747.87	341,455,624.85	-64.97%	372,072,014.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1	-35.48%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1	-35.48%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5.73%	-2.45%	13.7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9,424,728.19	527,563,980.63	530,377,753.07	589,089,57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49,202.61	11,383,334.71	25,186,266.30	11,414,32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41,566.16	6,434,796.56	22,491,404.56	8,939,57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67,398.49	35,385,026.66	171,668,190.06	90,326,929.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27%	209,100,000.00	209,100,000.00	不适用	0.00
Strait Co, Ltd.	境外法人	9.75%	38,999,700.00	0.00	不适用	0.00
厦门中仑海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5%	30,600,000.00	30,600,000.00	不适用	0.00
杨清金	境内自然人	4.21%	16,830,000.00	16,830,000.00	不适用	0.00
厦门中仑海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	15,300,000.00	15,300,000.00	不适用	0.00
北京厚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珠海厚中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	8,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2%	1,693,252.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1,114,611.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695,411.00	0.00	不适用	0.00
BAR - 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16%	647,156.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1.公司实控股东杨清金先生通过控股中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52.27%的表决权;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控制厦门中仑海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间接控制公司7.65%的表决权;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控制厦门中仑海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间接控制公司3.82%的表决权;2.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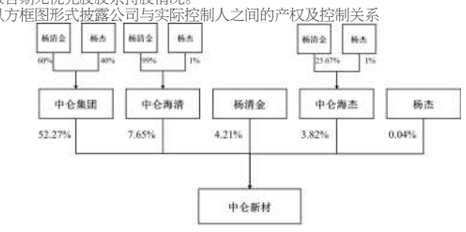

注:杨杰、中仑海清、中仑海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清金的一致行动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25年9月12日及9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9月29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68亿元(含本数)。本次发行方案尚需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

2025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中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219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025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中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020068号)。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作出回复,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更新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222,200,089.85	1,990,029,479.41	11.67
利润总额	9,047,375.88	9,866,747.67	-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8,526.16	7,542,929.97	3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91,895.57	7,456,000.26	1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56,540.94	-167,431,879.9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87	0.0281	37.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87	0.0281	37.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4.02	增加0.7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405,576,968.90	1,724,870,238.27	3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3,464,462.92	212,358,579.18	5.2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672.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3,114.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523.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7,632.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496,630.5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稳步扩张,客户应收账款及媒体采购应付账款账期资金占用提升所致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总资产	39.46	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发展壮大所致
货币资金	-46.35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稳步扩张,客户应收账款及媒体采购应付账款账期资金占用提升,经营性现金流被营运环节占用所致
预付款项	243.30	主要系媒体侧预付项目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63.65	主要系新租入房屋所致
租赁负债	214.32	
合同负债	109.79	主要系预付项目增加,同时客户侧预收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3.26	主要系支付了上年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	-45.32	主要系增值税、个税的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40	主要系重分类至该项目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6.42	主要系因合同负债增长,重分类至该科目的税金增加所致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税金及附加	-41.81	主要系税费计提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	32.33	主要系销售人员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2.72	主要系研发人员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5,107.91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09.85	主要系被投资公司亏损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34	主要系应收账款环账准备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不适用	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7.72	主要系优化战略布局、提升服务质量及技术赋能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7.72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7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罗衍记	境内自然人	85,746,300	31.80	0	冻结	2,131,650
北京合创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0,000	7.42	0	无	0
上海泉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泉桥长虹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000,000	5.56	0	无	0
上海倍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倍洋305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00,000	5.01	0	无	0
UBS AG	境外法人	4,823,082	1.79	0	无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2,591,556	0.96	0	无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1,010,736	0.37	0	无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904,488	0.34	0	无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884,732	0.33	0	无	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854,559	0.32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罗衍记	85,746,300	人民币普通股	85,746,300
北京合创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上海泉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泉桥长虹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上海倍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倍洋305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0
UBS AG	4,823,082	人民币普通股	4,823,082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2,591,556	人民币普通股	2,591,556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010,736	人民币普通股	1,010,736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904,488	人民币普通股	904,488
BARCLAYS BANK PLC	884,732	人民币普通股	884,732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854,559	人民币普通股	854,5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罗衍记及北京合创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032,083.25	206,939,010.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48,045,867.02	1,103,019,439.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8,920,667.61	209,417,716.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5,315,243.94	45,123,163.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788,710.58	44,496,536.14
流动资产合计	2,281,102,572.40	1,608,995,865.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598,085.27	14,452,490.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346,334.63	24,346,334.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88,304.00	2,806,364.7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196,946.14	9,286,463.94
无形资产	2,547,084.44	2,622,512.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9,596.02	500,733.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118,046.00	61,859,471.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474,396.50	115,874,372.28
资产总计	2,405,576,968.90	1,724,870,238.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2,135,737.72	239,107,772.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